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9 月 6 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由银行

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马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